



〔韩〕河成兰 著
许莲顺 译

札幌旅店

札幌旅店

〔韩〕河成兰 著
许莲顺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札幌旅店/(韩)河成兰著;许莲顺译.-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09.4
ISBN 978-7-5321-3456-4

I. 札… II. ①河…②许… III. 长篇小说-韩国-现代

IV. I312.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32130 号

삿뽕로 여인숙, by 하성란

©Copyright 2000 by Ha Seong Ran

This translation of <삿뽕로 여인숙>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Ha Seong Ran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09 by Shanghai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沪权) 图字: 09-2008-633

This project was undertaken with the financial support of the Korea
Literature Translation Institute.

本项目得到韩国文学翻译院的资助。

责任编辑: 曹 晴

封面设计: 周志武

札幌旅店

(韩)河成兰 著 许莲顺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信箱: cslcm@public1.sta.net.cn

网址: www.slcmm.com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6 插页 2 字数 125,000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100 册

ISBN 978-7-5321-3456-4/I · 2630 定价: 17.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54742977

前言

韩国女作家河成兰是上世纪90年代中后期登上文坛的新锐作家中的佼佼者。

她于1967年出生于首尔,毕业于首尔艺术大学文艺创作系,1996年以短篇小说《草》获首尔新闻新春文艺奖,登上文坛。河成兰虽然创作经历并不长,其创作势头却锐不可当,而且作品一经发表就受到评论界的关注和广大读者的喜爱。1999年出道刚刚三年的她就以《霉花》获号称韩国三大文学奖之一的东仁文学奖,2000年以《真高兴救主来临》获韩国日报文学奖,2004年以《江的白日梦》获ISU文学奖。出版的主要作品有小说集《罗宾的酒杯》(1997)、《邻居女人》(1999)、《绿髯的第一个妻子》(2002)和《威哈斯》(2004),长篇小说《进餐的喜悦》(1998)、《札幌旅店》(2000)和《我影片的主人公》(2001)等。

韩国文学界对她的作品给予很高评价,评论家陈正石指出:“迄今为止河成兰以其精巧的描写能力得到定评。她那精炼的语言运用能力堪称一流。而且,在它是‘伴随着明确的自觉的意识追求’这一点上更应得到高度评价。”小说家李清俊也指出:“小说不是创造没有的东西,而是发现新的东西。河成兰就是这样一个作家。”著名文学评论家金华荣教授认为:“河成兰的小说因故意地剔除心理描写的深度而显得精炼。其描写方式因吻合小说要展示的主题即新的生活方式的形象化的要求,因此才有意义且新鲜。河成兰以独特方式描绘的世界也许就

是目前的年轻作家们置身在里的切实的世界，也就是‘现代’的苗头吧。”文学评论家申秀正也分析道：“在无法承受的宁静的氛围中，我们只是望着这个作家塑造的节制的映象。可是令人吃惊的是我们却能感受到迄今任何讲故事好手和令人叫绝的电影鬼才都未能给予我们的深沉的感动和温馨的怜悯，还有围绕着我们生活的忧愁和宿命缘分的预感。”

《札幌旅店》是河成兰的第二部长篇小说，也是出版伊始便引起广泛反响的一部作品。

小说的题目《札幌旅店》取自作者偶尔听到的一首日本歌曲，但实际上札幌并没有这家旅店，也没有人会唱这首歌。可是，札幌旅店却通过这部小说获得了存在，在这里存在和非存在的界限变得模糊了。在这部小说中蕴含着冲破幻想与实在的境界的象征和隐喻，是用失落的耳朵，别人听不见却明明存在的声音，不会发出声响的钟，实际上并不存在的札幌旅店等等探索死亡和生命、断绝与丧失、存在与虚无、幻想与实在等等人类最本原的问题的力作。

在《札幌旅店》中，善明和珍明是双胞胎。上高中的时候弟弟善明因一次车祸当场死亡，形影不离的双胞胎只留下珍明一个。奇怪的是事故现场怎么也找不到善明的左耳朵，善明只好在缺耳朵的状态下被送去火化。时隔不久，姐姐珍明的左耳发生了异常，耳鸣般不时地会响些莫名其妙的话，有一天，她辨清那句话说的是日语的“我的名字叫小介”。

小介是她第一次听到的外国人名，而且，跟日本人同居的邻家大嫂告诉她这是一个男人的名字。珍明不敢把这事告诉任何人，只是默默地埋在心底。

善明的死，给这家人留下的创伤实在太深了，尤其是妈妈始终不相

信善明会死，夜夜受幻觉的折磨。为了忘却，爸爸和妈妈决定离开城市搬到乡下去住，在首尔找到工作的珍明也要搬出去单过。在整理搬家的行囊时，珍明偶然发现善明生前写过的几封信，就回想起自己和弟弟在暑假参加学校组织的夏令营到庆州的事。

当时，善明在一家旅游纪念品商店买了两只小钟，分别挂在自己和姐姐的房间门上。可一直以为只买了两只的小钟，原来共有四只，那么其余的两只钟分别在谁手里呢？珍明开始身不由己地追寻那两只小钟的行踪。

第三只小钟还算不费事就寻到了行踪，它在爱过善明的尹美来那里。

原来尹美来是善明的同学，也算是珍明同年级的同窗。怀着对一个人共同的怀念，两个人交了朋友。可是，尹美来却在一次登山中未能回来。珍明却宁肯相信美来肯定在某处活着，她会像当初出现在自己面前一样，不期而至……

岁月在珍明的思念和痛苦当中默默地流逝……

有一天，珍明在偶然光顾的小餐馆看见一个看似平常，有着小钟楼的小镜框，怦然心动，后来得知了那背景就是一个叫札幌的日本城市。那个小镜框和札幌这个名字深深地镌刻在珍明心底。

岁月荏苒，善明死去已十年，珍明二十九岁了。可她还是放不下那个小镜框和札幌这个小城市，决定亲自到那里看一看。

到了札幌，珍明住在一家旅店里。第二天，她听到旅店女老板的声音。在她说出的听不懂的异国语言当中，珍明听清了唯一的一个词——小介！原来，小介是女老板的儿子，珍明情不自禁地走进他的房间看了看，在那里发现了珍明的照片，以及善明寄给他的信，还有那第四只钟。

韩国评论家崔载峰对《札幌旅店》有精当的评价：“‘札幌旅店’这个词的回响是多么令人向往啊。虽然没去过，也不见得是实在的东西，但那里面好像有些什么。仿佛见到一次就会一辈子不能忘怀，夕阳西斜的时候站在窗口会使心口辣辣的甜甜的东西。这里有着花费十年岁月寻找那地方的一个女子。死去的双胞胎弟弟仿佛有意让人寻宝似的藏起来的小小的四只钟，她能在札幌旅店找到那最后一只吗？作者时而用复线和暗示引导你，时而却把你推入字里行间的迷宫当中，如同领到一张招待券，被请到巧妙和引人入胜的拼图游戏的现场。当我们费尽心思拼好七零八碎的碎图，你就会恍然大悟，原来我们的生活本身就是一个个大大小小的谜。”

在新锐辈出的韩国文坛，河成兰的作品有其独特之处。看她的早期作品，最令人称道的是被称为“超精密描写”或“百万分之一描写”的极其独特的文体。就像欣赏一幅工笔画，河成兰的描写没有一点漏洞或忽略之处。可是，仅仅把她的描写看成是细密，却不是全面的评价。她的描写跟那种矫揉造作的细密，简直不可同日而语。因为，她的描写的根基就是对周边平凡的人物及其日常生活的彻底的凝视与观察。而且，她的描写决不冗长，采用简短的句式，给人明快、轻捷的感觉。河成兰很少采用直接描绘什么人物的外貌或性格，突出其个性的手法。她总是通过描绘围绕一个个人的记忆或家族、周边人的表情，周边的事物与风景等等，凸现个人的存在。尽管，她小说当中的人物都是化名，可读者们却能在她的小说中看到比其他小说更为活生生的、亲切可信的人物形象。

河成兰最近的小说已超越关注人物的范围，开始对社会问题和事件表示深刻的关注。以她的小说集《绿髻的第一个妻子》为例，收录的十一篇小说大都描绘了可在报纸的社会版见到的令人吃惊的大事件。纵然描绘血淋淋的场景，河成兰也决不过度地表露感情，她总是娓娓

地、淡淡地描述巨大的痛苦和自己深切的同情,因此更能激起读者的关心和共鸣。

对她而言,描写是触及本质和真实的缓慢而准确的自己特有的方式。她的人物描绘,是揭示存在的本质的一种方式。她提及社会事件,是朝着社会的真实迈出的小小的步伐。因此,通过她的作品读者能够得到观察世界的一架显微镜。

许莲顺

旧卡车的司机是个总爱抱怨缺觉和没钱的二十岁出头的年轻人。他连夜沿着京釜高速公路的上行线驱车赶来,未能超过正巧北上的淫雨前线,不得不几次穿越暴雨地带。这台装载低等海砂的超载车辆驶进首尔,是在暴雨暂时进入平稳状态的清晨时分。

当卡车碾压街树,前轮驶到人行道上的时刻,前夜一直折磨年轻人的睡意已荡然无存,脑袋里乱成一锅粥,恰似黏着数十只鸣蝉的老栎树。

十年生的法国梧桐被连根拔起,挤压到人行道,直到砸碎路旁店家的窗玻璃才算止住。一时,大道两旁弥漫着被碾碎的树枝里流淌的树液的气味。

年轻人盼望这突发状况平静地过去,可惜他脑袋撞响的车笛轰然作响,未能如愿。霎时,大卡车周围挤满了围观的人群。

不知是从哪里飞来,跟我的一模一样的一只运动鞋,横翻在我脚下。那是不时地被我搞混,直到穿在脚上才笑着脱下的那双鞋。通过沙子的过滤,从车厢里滴落的清净水在清洗着善明的伤口。

不知是不是不幸中的万幸,善明是当场死亡的。

假如他保住了命，那卡车前轮碾过的前额上深陷的伤口会折磨他一辈子。大夫安慰说，由于骤死，不会有太大的痛苦，并谈起遗失的物件：

——不知怎么，找不到左耳朵。

篦头发般翻遍了事故现场附近，怎么也找不到善明的左耳。肯定是那薄薄的轻巧的耳朵不胜十吨的重量，被弹到哪儿去了。善明就那样缺了左耳朵，被送进了火葬场。

用不着动员洒水车清扫事故痕迹，接连两天倾泻的超过两百毫米的大暴雨把路面冲刷得干干净净。那条街上排列着十二株法国梧桐，两旁的树抽枝长叶填补那连根拔起的街树留下的空当，并没有花费太多的时间。店家的碎玻璃窗，镶上了新玻璃，折旧费已然超过自身价值的旧卡车，被废车机碾压，二十分钟后变成了无法辨认形状的一堆废铁。

心想肯定是烂掉了，可我还是在事故现场寻找了半个多月。路旁有很多为了重建而拆掉的旧房，那里成了主人搬家而被遗弃的流浪狗们的住处。狗们翻过还没有搬走的人家的围墙，偷吃正晒着的鱼，还掏翻垃圾箱，把街道弄得肮脏不堪。腐烂的食物里面孳生着蛆。我觉得我只能死心了，善明失落的耳朵算是找不回来了。那些饿狗不会放过美味的食物的。在我拼命寻找善明的耳朵的当儿，那飘洒着绵绵细雨的淫雨前线，北上到中国扬子江流域消失了。

我不时会想起那开着大卡车的年轻人。有时是两年一度，可有时一天就有十几次会想到他。他该结婚了吧，生了几个孩子？会不会产生开车恐惧症？要是那样他会靠什么维持生计？他能像无事之人一样活得好好的吗？……那个年轻人会怎么样呢？

我的左耳发生异常，是在那年的秋天。

稀里糊涂摊开薄薄的习题集，我可能是打了个盹。我被叫唤谁的名字的声音惊醒了。这些日子温差很大，白天尚需敞开窗户。那声音无法辨清，可是咕哝之间“善明”两字却钻进我耳鼓，也辨不清是女声还是男声。推开房门，朝着对面善明的房间大喊了一声：

“善明，有个人猴急地喊你呢，你快瞅瞅外面！”

可善明的房间却毫无动静。关得紧紧的房门上挂着一个小牌子，牌子上缀着一只青铜小钟。那只钟一次也没有响过，它不过是小小的饰品。木牌上是“善明之屋”几个字，下面粘贴的写着“请勿打扰”字样的马粪纸，已退色得泛白。我用力拽开了房门。善明好像一如往常坐在椅子上，把后背蜷得圆圆的解着习题。善明的房间里散发着陈年的木箱子气味。

“小子，你又要什么鬼把戏？姐姐说话听不见吗？有人叫你呢！”

善明没有吭声。我凑到椅子跟前，用手掌拍了拍善明的肩膀。我的手掌碰到的是硬邦邦的木板，而不是肥膘和肌肉掺合得恰到好处的善明的肩膀。

与手掌辣辣的痛楚一道，一条闪着紫色磷光的刀鱼扑腾着穿越我的胸口而去。我拍打的是椅背，椅子的靠背上搭着善明一直披到五月某一天的开襟毛衫。

这时，我再次听到了那声呼唤。虽说依然听不大清楚，但那分明是人的嗓音，决不是单调的机械音或动物的吠叫声。虽然是极短的一瞬，辨不清楚嗓音的主人是男是女，可分明是经过肺部和横膈膜，喉头和悬雍垂以及舌尖吐出来的有振动的嗓音。

善明的开襟衫虽然旧了，但很温暖。手指头所触之处，摸得到小小的毛头。善明总爱穿着这件衫，靠在椅子上。常跟书桌摩擦的胳膊肘

上起着更多的毛球。

我拿起善明的对襟衫，套在胳膊上。善明至少要比我高上十五厘米。记得上小学的几年间，我也曾居高临下看见过他的脑门子。开襟衫的袖子过了手背，盖住伸开的中指还剩下老大一块。我把袖子卷巴卷巴，把手伸进口袋里。口袋深得手指触不到袋底。

“哇，没想到，你长这么大。”

我披着善明的开襟衫走出房间。我的房间门上挂着跟善明一模一样的缀着小钟的木牌——“珍明之屋”。

为了购买挂在房门上的钟，善明这小子竟然让我在旅游纪念品商店外面足足等上了三十分钟。朝着大路的陈列橱柜里陈列着雕琢枫树，涂上亮油的大大小小的木鱼和夜光佛像，还有粗糙的塑料喇叭等等。挑挑拣拣陈列品，我的手指沾满了陈年的尘垢。我们住宿的旅店周围，隔着一家就是一处旅游纪念品商店，我早就腻烦透了。为了吸引游客的注意，用原色和杂色华丽打扮得姹紫嫣红的纪念品，只让我感到刺眼。

起个大早，从早晨五点钟开始的吐含山登顶，让我疲惫不堪，还饿得要命。我们偷偷地离开了回旅店的队列。先自离开队列的善明等在旅店的道口，悄悄拽着蹒跚地走在队列里的我的后脖颈，闹得队列乱了，几个女孩子像男孩子那样吹起了口哨。这是我们升入高中的第一个春天^①，所以没有几个孩子认得我和善明。我知道好几个女孩子对善明有意，便起了个恶作剧的念头。我被善明揪住后脖颈往后退着，故意装模作样地说：

“我不是说过晚上再见的吗？你非要当着孩子们暴露我们的关系呀？”

^① 韩国学制是春天升入上一年级。

善明笑着，拉我到纪念品商店那边。

“咳，我讨厌这些。到一个地方非得留下什么纪念不成？”

善明面前的竹篮子上堆满了一模一样的小钟。

“我一直想买这个来着。你知道这是什么吗？”

善明把钟伸到我鼻尖下面摇开了。那是顶针大小的铸造小钟。尽管里面有着火柴头大小的锥儿，可却摇不出动静来。

“这可是圣德大王神钟呢，你也知道吧，就是那个爱米莱钟^①……”

“摇不出动静，还算什么钟？”

善明不管我呛呛，郑重其事地挨个拿起一模一样的小钟，仔细地挑选起来。我看着那些印有多宝塔或佛国寺图案的毛巾或雕琢成鸡蛋形状的大理石就心烦，索性走出商店，坐到台阶上。那些掉队的孩子们一个接一个下山，回到旅店去。过了好一阵善明才走出商店，他的手上提溜着两只小小的钟。

旅店的伙食简直不能提。卖餐的窗口那里空无一人。把餐具放在兑满了洗涤剂的硕大胶皮桶里刷碗的大嫂们当中的一个，趿拉着塑料拖鞋走过来，给我们盛上饭和菜。那厚厚的嘴唇上面涂着对这额外的差事的不满。拖鞋外面露出的脚就像是泡涨了肥皂。我们挤在吵哄哄的餐厅一角，不锈钢餐盘的动静直闹心，局促地吃了饭。当大嫂们倒掉胶皮桶的水，那脏水直漫到我们脚下，闹得我们频频将双脚抬起来。

善明把小钟挂在自己的房间门上和我的房门上。

穿着善明的开襟衫，我的后背和胳肢窝渐渐冒出汗水。由于出汗，

① 爱米莱钟：据韩国民间传说，圣德大王神钟叫爱米莱钟——新罗景德王为了筹集铸钟的资金，派和尚到民间讨施。有个民妇抱着女孩子说：“我家没什么布施的，实在想要就把这孩子拿走吧。”谁知花费巨资铸成的大钟竟然敲不出声音，于是有人说起这件事，说是惹恼了佛祖所致。后来把抢来那孩子当祭品重新铸造了大钟。大钟铸成后响倒是响了，却发出“爱米莱”的声音，这句话的韩语意思就是“赖妈妈”。

毛衫上开始隐隐散发出气味，那是掺杂着善明气息的气味。因为早上睡懒觉，我总是在善明之后才洗脸。那阵子，湿毛巾上散发着的就是这种气味。

“善明，善明吗？是你？”

是妈妈。我没听见开门的动静。刺进我后背的妈妈的声音颤颤的，几乎连不成句。是善明的开襟衫惹的祸。我不忍心朝着妈妈转过身，只是站在那里张开了嘴唇：

“妈妈，我不是善明，我是珍明，珍明啊。”

我站在那里纹丝不动，只是不停地嚼着我的名字，就像反刍的草食动物。十八年来我所熟悉的原来不是珍明这个名字，是龙凤胎这个别称。哇，你看他们是龙凤胎呢！

我缓缓地朝着妈妈转过身。望见妈妈蜜蜡般的脸。妈妈穿着柿子色的韩服。过去，穿那件韩服的妈妈模样可是亮丽透了。只见姨妈在一旁扶着妈妈，看来妈妈是跟姨妈一起到寺庙还愿回来。

妈妈对梦境里都无法见到善明感到绝望。假如，梦里见到过善明，妈妈肯定要从里面锁紧回到现实的门闩。妈妈趑趄趑趄地朝我走来。因营养失调，妈妈好像举步维艰。她的双手拢住了我的脸蛋。两个手掌干巴巴的，一点都不湿润，能感觉到叶脉般的指纹。

“善明！善明！”

妈妈的瞳孔在令人不安地眨巴着。

“你跑到什么地方去了？怎么电话都不打一个？”

姨妈过来扯开了妈妈。姐，你醒醒啊，醒醒！那是珍明啊！妈妈一把搂住了我，蹭开了脸。摸索着我身子的妈妈的手已然到了我的胸部。肥大的开襟衫也无法掩饰我高耸的酥胸。妈妈这才辨明了状况，双眼立刻翻白。升腾到空中的妈妈的手径直飞向我的脸颊。我的脸庞扭了过去。在这短短的刹那，我重新听到什么人的声音。用几个音节组成

的那句是我不熟悉的异国话。因为实在太短，像一阵风似的流过，记不起来那音节，可好像在惦记着什么人的平安。

妈妈被姨妈拽住胳肢窝，拖向卧室那里。可能是因为滑溜的韩服，姨妈几次脱了手。穿着白棉袜的妈妈脚已然弄得黑污污的。袜子都脏成那个样子，昨天晚上她肯定拜上了数千拜。

“来电话，来信，都是你丫头给压下来了吧？他决不会断了音讯的。肯定是你丫头要把戏，不让善明回家的吧？为了不让我去找善明，鬼丫头还给我的饭里下安眠药呢。得去找善明，可我夜夜睡得死沉沉的。”

医生处方当中，是有少量的安眠药。不能看着妈妈整夜整夜地睡不着觉，像幽灵那样徘徊在黑暗当中。因为开襟衫，我的身子湿透了。跟击打我脸颊的妈妈的巴掌重量一样，我的身子歪向了一侧。从卧室传来妈妈的抽泣声。真羡慕妈妈还能哭得出来。

可能是挨妈妈耳光的时候，锥牙刺破了舌头，嘴里有一股血腥味。回到自己的房间，坐到椅子上。书桌上摊开着习题集。我用手抚平被我的脸颊压皱了的书页。纸张在哭泣。

善明出了事故之后，我照常能吃能睡，还为了多答出一道题，坚持不懈地光顾书店，买些提纲撮要的习题集。善明死了，学校继续开课，银行和公共机关也定点开始办公，定点关板打烊。区政府的旗杆上太极旗在有力地飘扬着。

阳台栏杆上绑着我上下课骑的自行车。把车子绑到这儿之后，妈妈把钥匙丢到阳台外面。我再也不骑自行车了，改乘大巴上学。大巴总是人满为患。等候在站点的中学生和上班族，为了不迟到，就像蜉蝣般涌向尚没停稳的巴士那里。我总是比别人慢半拍，总是搭不上车。

到我们学校，要过八个站点。我就搂着书包，拼尽吃奶的劲儿跑到

学校去，心脏鼓胀得如同注满氢气的广告气球。可我没放慢速度。为了使心脏更膨大，我张开了嘴。风儿和汽车尾气无情地灌进张开的嘴，闹得舌干口燥，喉咙发呛。心脏跟没命地奔跑的我絮语着，总这么跑我可要炸了，你得停下来。由于骤然拐进胡同，从里面开出来的汽车踩了急刹车。司机摇下车窗，为了骂我把脸伸出窗外。可我已经跑出去老远。我气喘吁吁地说：心脏，你不要忍受，干脆炸了吧！

十分钟的课间休息，我不是解习题，就是跑到小卖部。小卖部的方便面总是泡涨的。面条上散发着生面的气味。可是我却埋头在不锈钢碗里，冒着腾腾的热气，贪婪地把它吃完。可能是一路跑来的关系，刚上完一节课，我肚里就饿得难受。

期末考试的时候，我的年级排名竟然上蹿了八十五位。班主任老师鼓励我说，假如能保住这种状态，报考首尔的大学也不会有问题。在老师的眼里，我堪称是战胜考验崛起的模范生，是个动人的事例。

因为时常在学校和家之间跑来跑去，身上还长了肌肉。在模拟体力测试的长跑中我甚至破了学校的纪录。因为我跑得太急，测纪录的体育老师吹着哨子跟了过来。死丫头，你找死啊，脚步放慢点！

善明死后，我健康了，成绩也提高多了，这真是令人啼笑皆非的事情。

我三步并作两步一口气奔上耳鼻喉科陡峭的阶梯，开门走进里面，用双手撑着双膝，调匀了一会儿呼吸。这时听到一声喷嚏，我兀自弯着腰，只是回头瞧了瞧发出声音的方向。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仿佛第一次上脚的高腰白运动鞋。为了看清运动鞋的主人，我欠起了身子，只见和我年龄相仿的男孩子靠在投药口上俯视着我。跟我对上眼后，那个男孩子再次发出了响亮的扑哧声。原以为是打喷嚏，没想到竟是笑声。那是个皮肤白得赛过运动鞋的孩子，像抹了粉底霜似的脸庞上只有一

只耳朵像烤好的蛋糕般呈现焦黄色，另一只裹着厚厚的绷带。从门诊室那里传来一个孩子刺耳的哭叫声。

医生用内窥镜察看我的耳孔。医生过于年轻，年轻男子的气息毫无阻塞地倾泻在我的脖颈里。那气息很是平静和安谧，是像一汪积水，没有激情没有疑心没有不安的那种。

我的耳畔突兀地响起陌生的声音，有时候呢喃的声音竟然能持续一分多钟。连上课的途中或跑步的当儿，也听得到，闹得我听不清老师的点名或搞乱了步伐而跌倒。

把眼睛贴在内窥镜上，大夫悄悄地问：你是不是高三啊？医生把五脚椅子往后溜，一下子回到桌子那儿。

“这毛病常见于即将参加高考的高三生呢。好像耳朵里栖息着一只啄木鸟吧。可是，过不了几个月，这只啄木鸟会消失得无影无踪的。”

大夫往写有我的名字的门诊记录本上用笔记体的英语写着什么，亲切地跟我说。他笑了笑，添上一句：“当然，能考上大学的话。”

尽量避免劳累和受刺激，这是大夫给我开的处方。我重新蹦下阶梯，跪在建筑物的玄关门檻上，重新系好鞋带。现在，跑步已成了我的习惯。自行车再也骑不了了，坐公交竞争者又太多。要想赶上可达到步行的四倍速度的自行车，唯有拼命地跑。不知什么时候，什么也不干，徒手站在那里反倒成了苦差事。其实在城市里，跑步并不是件轻而易举的事。有那随时出现的人行横道和竖牌匾，还有揭开盖的马葫芦，有的时候还会碰见对面像我一样跑过来的人。跑步的时候是生不了杂念的，连我的名字和生机勃勃地摆动着的双臂双脚都要丢到后脑勺。三百克的心脏悬浮在空中，做着泵压运动。

我正待迈出第一步，背后传来喷嚏般的笑声。是刚才在医院碰见的男孩子。他站在庭院的树阴底下，缓缓向我走来。